

北京市统计学会

京统学发〔2020〕3号

北京市统计学会关于召开华北五省（区、市） 统计学会第三届统计学术交流会的通知

天津市、河北省、山西省、内蒙古自治区统计学会，北京地区各有关单位、各位理事及论文作者：

为繁荣统计学术交流，展现新时代统计新发展、新作为，经华北五省（区、市）统计学会商定，北京市统计学会将于12月下旬组织召开华北五省（区、市）统计学会第三届统计学术交流会，主题为“推动统计高质量发展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内容

学术交流会分开幕式、主题报告和分组交流三个环节。

分组交流将围绕统计改革与创新、统计建模与大数据应用、民生统计、高质量发展、新经济统计、区域与产业发展、突发事件影响测度研究7个主题进行交流研讨。

二、参会人员

华北五省（区、市）统计学会、统计局、调查总队领导、学会理事、论文作者，北京地区统计系统工作人员及专家学者参加会议。各省（区、市）参会人员应控制在 25 人以内。

三、会议时间

2020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9:00 开始，会期一天。请参会人员于 8:45 之前到场。

四、会议方式和地点

本次大会采取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。

现场会议地址：中国职工之家 B 座三层多功能厅（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路 1 号）

视频会议：由相关省市组织未来京人员，通过视频形式参加会议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. 请各省（区、市）统计学会组织本地人员参会，于 12 月 9 日前将报名情况以电子邮件方式报送至北京市统计学会秘书处。北京地区以外处室（区局或队）为单位统一报名。

2. 参会人员须严格遵守北京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。会前 14 天内（自 12 月 9 日起）无新冠肺炎疑似状况、无疫情严重地区人员接触史、无疫情严重地区驻留史或其他任何疑似情况，提前注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和北京健康宝（见附件 2），显示绿色行程或未见异常方可参加会议。

3. 请各省（区、市）统计学会通知本地主题报告人和分组交流作者提前做好发言准备，主题报告控制在 25 分钟以内，分组交流控制在 15 分钟以内。请将 PPT 于 12 月 21 日前发送至北京

市统计学会秘书处。

4. 按相关规定, 本次会议不设接送站, 请参会人员自行前往。住会人员请于 12 月 23 日 14:00 以后办理入住手续。北京地区人员不住会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张荣娟 裴汝航

电 话: 010-88011938 010-88012029

手 机: 13911623176 13220198851

邮 箱: zhangrongjuan@tjj.beijing.gov.cn

附件: 1. 参会回执

2. 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和北京健康宝二维码



附件 1

参会回执

序号	单位	姓名	性别	民族	职务/ 职称	学会职务	联系电话	航班（列车） 到达北京时间	航班（列车） 离开北京时间

注：请各省（区、市）参会人员报名后扫描下方二维码入群，以便后续通知联系。



附件 2

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二维码

通信大数据行程卡

疫情新程，人人有责

扫码开始查询



北京健康宝二维码



